

关于湖口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暨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3 年 1 月 日在湖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 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颜鑫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大会报告湖口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暨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列席会议同志提出意见。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极不平凡、极不寻常、极为难忘的一年。面对百年变局加速、经济形势下行、世纪疫情反复冲击、极端干旱远超预计的严峻挑战，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有效监督与大力支持下，全县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迎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依法理财，努力增收节支，以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目标，扎实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全县经济社会呈现出“奋进、跨越、领跑”的良好态势。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2 年预计全年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218000 万元，完成年度

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1%，其中，税收收入 160000 万元、非税收入 58000 万元。

2022 年 1-11 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8927 万元，同比增长 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54447 万元，同比增长 2.4%；非税收入完成 54480 万元，同比增长 0.9%。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2 年预计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5000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98.4%。

2022 年 1-11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3967 万元，同比增支 40208 万元，同比增长 13.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717 万元，同比增长 41.9%；公共安全支出 8743 万元，同比下降 29.5%；教育支出 79803 万元，同比增长 6.4%；科学技术支出 6683 万元，同比增长 129.8%；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60 万元，同比下降 2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66 万元，同比增长 59.2%；卫生健康支出 18698 万元，同比下降 14.8%；节能环保支出 3653 万元，同比增长 24%；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9912 元，同比增长 46.4%；农林水支出 55570 万元，同比下降 6.7%；交通运输支出 10564 万元，同比增长 0.5%；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30949 万元，同比增长 35.4%；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1958 万元，同比下降 5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73 万元，同比下降 34.3%；住房保障支出 3265 万元，同比增长 138.3%；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 649 万元，同比下降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04 万元，同比下降 3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2022 年预计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400 万元。

2022 年 1-11 月，全县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6386 万元，同比增收 27824 万元，同比增长 57.3%，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5091 万元，同比增长 61.7%；彩票公益金收入 487 万元，同比增长 350.9%；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15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69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预计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223280 万元。

2022 年 1-11 月，全县基金预算支出 210518 万元，同比增支 137707 万元，同比增长 189.1%，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 万元，同比增长 85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 万元，同比下降 66.3%；城乡社区支出 110649 万元，同比增长 85.8%；其他支出 99656 万元，同比增长 687%。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2 年预计全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727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8596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131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8791 万元。

2022 年 1-11 月，全县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502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5183 万元，当期收支结余-157 万元，滚存结余 19953 万元。

四、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预算收支的执行变动情况

1、由于 12 月份收支尚未完毕，目前 2022 年财政预算收支只有 1-11 月的执行数，详情请参阅附表，年度决算将按照全年

预算执行数和市财政对我县财政收支决算的正式批复进行调整，届时再向县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

2、按照财政存量资金管理要求，2022 年底将对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大平台上未使用完毕的资金全部收回，其中：一部分资金要用于平衡缺口，一部分资金将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一部分下年度需继续使用的上级专项及转移支付资金、部分新增债券资金，结转下年使用。由于具体数据目前难以准确预计，将在年度决算报告中一并说明。

（二）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债券收支情况

2022 年共争取上级债券资金 121587 万元，其中：

新增债券资金 75825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2034 万元，专项债券 63791 万元），主要安排在以下建设项目上：城乡教育提升 2000 万元、城乡文化提升一体化建设 1000 万元、马影镇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提升 1500 万元、2022 年小型水库安全监测 180 万元、建制村窄路面拓宽及县道改造 7354 万元、园区两业融合 20000 万元、教体局新建职高 10400 万元、县医院整体搬迁 8100 万元、中医院智慧医疗 3200 万元、妇幼保健院大楼 3000 万元、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 4291 万元、垃圾分类处置 3700 万元、付垌乡富铭创业园 3600 万元、流芳乡特色生态旅游 6000 万元、流泗镇精密制造园 1500 万元。

再融资债券 45762 万元，专项用于本年到期的债券还本支出。

截止 11 月底，新增债券资金已支出 74274.72 万元，支出占债券总额的 97.96%。

2、债务限额情况

2022 年省厅最终下达我县债务总限额为 583536.9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12922.4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70614.45 万元。

3、债务余额情况

2022 年初，系统内债务余额 461417.01 万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余额 455815.54 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余额 5401.47 万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余额 200 万元。

2022 年 11 月底，系统内债务余额 527230.20 万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余额 521628.72 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余额 5401.47 万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余额 200 万元。

4、总体债务风险情况

2022 年底政府法定债务余额未突破上级下达法定债务限额，经初步测算，我县综合债务率处于黄色区域，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三）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纳入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未进行单独编制。

五、2022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22 年，县财政紧紧围绕市委“作示范、勇争先”和县委“构建环形格局，加快创新融合，实现赶超倍增，挺进全省十强”目标，全力履职尽责，推动湖口县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

1、调整支出结构，兜牢县级“三保”底线。按省财政要求，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确保按

月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工资、津贴补贴、各类社会保障经费、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和正常调资。确保机关事业单位运行支出。全力保障教育、医疗卫生、社保、农业等民生支出，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2、加强基础工作，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一是着力做好重点财源的增收挖潜工作，密切跟踪宏观经济形势、国家重大社会经济政策措施以及上下级结算政策改变对财政收支的影响，提高财政收支预测水平；二是强化支出预算管理，加大投入，补短板、强弱项，促进我县社会事业全面发展；三是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正式上线，组织全县预算单位开展了预算一体化系统及财经纪律业务知识培训；四是加强预算资金绩效管理，出台了《湖口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内部工作规程》和《湖口县县级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五是做好投资评审工作，加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预算评审，不断提高资金节约率；六是加大财政资金监管力度，积极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工作，如内部审计、2021年度地方预决算公开情况专项检查、地方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2021年“小金库”重点检查、“吃公函”及公款违规吃喝专项治理工作、县财经领域涉企违规收费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等各项检查工作；七是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强化“互联网+政府采购”工作；八是持续深化国企改革，建立国企考核激励机制，推进政府融资平台优化升级，整合县域经营性资产，做大做强国有企业。

3、强化项目筛选，争取上级资金支持。主动加强与各部门的配合与协作，有针对性地筛选上报项目，积极争取上级专项和新增债券资金；积极向上反映我县财政实际情况，争取上级

加大对我县的中央直达资金和省、市转移支付支持力度。

4、加强债务管理，提高债券资金效益。切实履行偿债责任，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管理，制定偿还计划和落实资金来源，确保完成当年债务化解计划；加强新增债券资金使用监管，成立债券工作专班，定期报告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及时下达《债券资金及规范使用通知》，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项目建设、资金支出情况跟踪检查。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2023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用党的二十大精神统一思想、统揽全局、统领工作，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紧扣“聚力‘六个江西’建设，打造重要节点城市”，继续优化收支结构，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深入实施“构建环形格局，加快创新融合，实现赶超倍增，挺进全省十强”发展战略，全面提升县域经济综合实力，奋力争当全域高质量发展排头兵。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并结合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要求，我们编制了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计划（草案）。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22563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预计）增长 3.5%，其中：税收收入 17363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预计）增长 8.5%；非税收入 520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预计）下降 10.3%。

2023 年预计全县可用财力为 2912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5630 万元，上级财力性补助收入 59160 万元，提前下达上级专项及转移支付收入 6448 万元。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全县公共预算支出 29123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949 万元；国防支出 13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9761 万元；教育支出 4924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330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59 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086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12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5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4795 万元；农林水支出 2494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597 万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1374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4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1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63 万元；预备费 5000 万元；其他支出 5601 万元；债务付息等支出 10701 万元；转移性支出 23708 万元（含上解省级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10936 万元）。

（详见附表四）

二、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一）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100728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797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76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6555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300 万元。

（二）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0728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86134 万元；其他支出 3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0060 万元；转移性支出（上解）181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424 万元。

（详见附表五）

三、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一）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33611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1642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6483 万元，利息收入 229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收入 260 万元，转移收入 220 万元。

（二）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3105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1051 万元，转移支出 8 万元。

（三）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结余情况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255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1365 万元。

（详见附表六）

四、需要特别说明的事项

1、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预期为 3.5%，是按照稳步求进，注重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总体原则，从我县税收预测完成情况出发，并参考市级增幅情况提出来的。

2、按照市人社和市财政联合发文（九人社发〔2022〕8 号）通知，从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实行失业保险基金全市统收统支，县级社保基金的失业保险基金将不编制预算和决算，统一由市级编制。

3、教育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机构、人员情况

教育体育局的部门预算只含局机关、4 个直属事业单位和下属 34 个学校和幼儿园，不包含湖口中学和湖口二中，因为湖口中学和湖口二中是正科级单位，部门预算单独编制。

教育部门预算共计 3361 人，其中：在职人员 1747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280 人，优抚 256 人，其他 77 人（含编外合同工，退养人员等）。

(2) 收入情况

经费拨款收入 2925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500 万元，事业收入 6930 万元（中小学课后服务收费），合计 3668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9758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81%）。

(3) 支出情况

①经费拨款支出 2925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 79.7%，其中：

在职人员工资情况 2414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 65.8%。基本工资 8559 万元，津贴补贴 4257 万元，十三月奖金 713 万元，养老保险预列 2165 万元，职业年金按当年预计退休人数人均 60000 元预列 364 万元，教师医疗保险按 2022 年基数填列 1441 万元，住房公积金按工资的 12%核算为 1538 万元，绩效奖金局机关公务员及直属单位工作人员按 49100 元、教师按 24500 元测算共计 4410 万元，其它人员经费 695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34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 6.4 %。离休费 13 万元，遗属人员补助 260 万元，离休人员年终绩效 5 万元，退休人员绩效按人均 16000 元列 2048 万元，退养人员工

资 14 万元。

基本公用支出 21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 0.6 %。定额公用 196 万元（其中：局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和中职学校人均 2.3 万元列 196 万元），公务员交通费 6 万元，工会经费 8 万元。

项目支出 256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 7 %。县本级专项 2045 万元，其中：督导 30 万元，学校安保 300 万元，幼儿园公用经费 885 万元，考试经费 20 万元，老年体育等 60 万元，职业教育债券利息 300 万元，职业教育发展基金 200 万元，职业教育生均公用及考核 250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521 万元，其中：义务教育保障省级资金 392 万元，学生资助省级资金 115 万元，体育专项资金 14 万元。

②政府性基金支出 50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 1.4 %。

③事业支出 693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 19 %。

综上，支出合计 36688 万元。

4、2023 年科技专项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县本级预算安排科技专项支出 3040 万元。

（1）科技管理专项 10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管理事务支出；

（2）金融办专项 30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上市、打击非法集资、绿色金融发展、金融数量与质量提升、防范金融风险等业务方面支出；

（3）科技三项经费 3000 万元，主要由政府统筹安排用于江西晨光、赛得利、中红普林等园区企业技术研究、挖潜改造、创新提升等方面支出。

五、2023 年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

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按照中央、省、市财政工作会议的部署，围绕县委对财政工作的要求，坚定信心，全力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持续强化政治引领，加强党对财政工作全面领导。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省、市、县党代会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加强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为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思想保证和精神动力。

二是纵深推进财源建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落实好各项减税政策，加强税源分析预测，强化重点税源监控和风险管理，细化落实增收措施等，强化税收征管，切实做到应收尽收。突出抓好高质量招商引资，促进财源结构不断优化，持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优化营商环境，落实财政扶持政策，加大园区企业扶持力度，巩固基础财源，培育财源后劲。

三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着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牢记以人民为中心，突出保民生、兜底线、促发展，统筹保障疫情防控、民生工程、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等其他重点支出，切实兜住民生底线。按照“深化改革、突出重点、优化结构、厉行节约、统筹兼顾、依法理财”原则，有效保障县委、县政府安排的重点领域、重点项目支出。

四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控新增隐性债务。积极争取上级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好新增政府债券。稳妥化解存量债务，确保完成 2023

年政府债务化解目标。推进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有效防范债务风险。

五是深化国有资产盘活，促进国有资产提质增效。组织实施对融资平台公司等经营性、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统计、清查、评估、出让等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进一步摸清家底，管好用活国有资产。

各位代表，2023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接受县人大监督指导，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建议，凝心聚力、埋头苦干、锐意进取、奋勇争先，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奋力开创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谢谢大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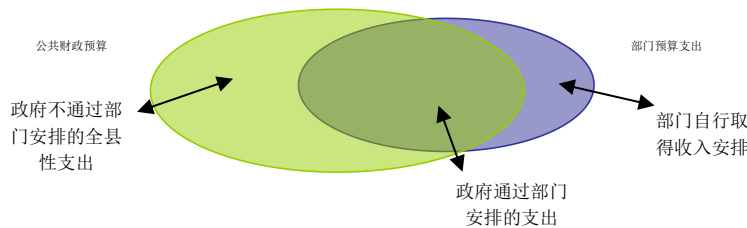
附：

有关情况说明及名词解释

一、有关情况说明

（一）公共财政预算相关说明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和部门预算支出的关系。部门预算（概念见后附名词解释）支出是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重要组成部分，部门预算支出加上政府不通过部门安排的全县性支出，剔除部门自行取得收入安排的支出即为公共预算支出。（如下图所示）



（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相关说明

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和《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以及省市财政有关规定要求并结合我县实际，综合考虑影响社会保险基金的收入、支出和结余情况。收入预算安排做到了应收尽收，在充分考虑扩面因素基础上，合理预计收入中的一次性因素。支出预算安排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规范有序，在落实好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政策的同时，没有随意提高支付标准和扩大支出范围。

2、按照省、市财政关于编制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通知精神，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包括: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二、名词解释

（一）公共财政预算相关名词解释

1、财政总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财政总收入是指相对于 1994 年实行“分税制”以前的老口径收入，一般包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入中央金库的消费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但不包括车辆购置税和海关代征的增值税、消费税。财政部不要求各地统计上报汇总，所以全国没有统一的数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也称作地方财政收入，是按照财政部规定的统一科目和口径统计的收入，包括地方固定收入以及中央与地方共享收入中地方所得部分。由于财政部按此口径统一汇总数据，因而可以直接反映、比较各地财政收入增长情况。

2、政府性基金预算：为了全面反映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支活动，财政部专门设置基金预算，专款专用，自求平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项目主要包括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彩票公益金等。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根据社会保险制度的实施计划和任务编制的、经规定程序审批的年度基金财务收支计划。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相关规定，考虑到部分基层政府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较少的现状，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

会批准，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下各级政府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不单独编制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收支事项纳入一般公共预算。

5、部门预算：是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缴拨款关系的一级预算单位的预算，它由本部门所属各单位的预算组成，全貌反映一个部门收支状况。

6、上年结转：是指结余中有专项用途、需在下年继续安排使用的部分。地方财政有结余或结转的主要原因：一是中央财政超收中大部分用于补助地方，因超收数额到年底才能较为准确预计，且其使用要严格按程序审批，因此有一部分要在年底和结算时才能下达，地方财政当年拨不出去，形成结余或结转。二是地方财政超收中有一部分资金当年拨不出去，形成结余或结转。

7、非税收入：是指政府在税收、债务收入以外取得的财政资金，是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罚没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以及政府财政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等。

8、直达资金：作为纾困民生的重要举措，自 2020 年起，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相关资金由中央切块分配到省级，省级提出细化到市县的分配方案，并报财政部备案同意后，限时将资金下达基层。

（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相关名词解释

1、社会保险基金：是指为了保障保险对象的社会保险待遇，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省有关规定，由缴费单位和缴费

个人分别按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缴纳以及通过其他合法方式筹集的专项资金。

2、转移收入：是指保险对象跨统筹地县流动而转入的基金收入。

3、转移支出：是指保险对象跨统筹地县流动而转出的基金支出。